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水务”、“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的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99 号”文《关于核准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76,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76,000 万元，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 760 万张，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 20,959,051.1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39,040,948.9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全部到位，业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苏公 W[2016]B036 号《验证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8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购买结构性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专项募集资金 388,419,245.26 元，其中本年使用专项募集资金 125,943,525.46 元（不包含购买结构性存款人民币 1.0 亿元）。

募集资金账户累计取得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472,203.95 元，结构性存款利息收入 38,034,166.67 元，支付手续费 376.75 元。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90,127,697.51 元，其中包括公司专项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290,127,697.51 元和结构性存款人民币 1.0 亿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防范资金使用风险，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和要求，2014 年 4 月 18 日，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修订了《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二）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2016 年 3 月 25 日，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及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专项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明细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92030154710000623	290,127,697.51
合计		290,127,697.51

注：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帐户余额为 390,127,697.51，其中包括公司专项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290,127,697.51 元和结构性存款人民币 1.0 亿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和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年4月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截止2016年3月25日,公司用募集资金53,263,957.00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即“江阴市绮山应急备用水源地工程项目”的自筹资金。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止2016年3月25日自筹资金已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江阴市绮山应急备用水源地工程项目	760,000,000.00	53,263,957.00	53,263,957.00
	合计	760,000,000.00	53,263,957.00	53,263,957.00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已于2016年4月7日出具了苏公W[2016]E1310号《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22)。)

(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序号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到期收回本金(万元)	到期取得收益(万元)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证收益型	45,000	2017/12/27	2018/02/01	4.15	45,000	176.38
2			保证收益型	45,000	2018/02/06	2018/03/13	4.00	45,000	185.00
3			保证收	40,000	2018/05/04	2018/08/05	4.40	40,000	440.00

序号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到期收回本金(万元)	到期取得收益(万元)
	江阴虹桥路支行		益型						
4			保证收益型	25,000	2018/10/26	2018/12/03	3.50	25,000	82.64
5			保证收益型	10,000	2018/10/29	2019/01/27	3.85	10,000	96.25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应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江南水务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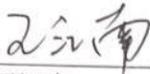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3,904.0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594.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841.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江阴市缙山应急备用水源地工程项目	—	76,000.00	—	76,000.00	12,594.35	38,841.92	-37,158.08	51.11	—	—	—	否	
合计	—	76,000.00	—	76,000.00	12,594.35	38,841.92	-37,158.08	51.1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具体情况见本报告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具体情况见本报告三、（三）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390,127,697.51 元，其中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 10,000 万元，存于银行专户 290,127,697.51 元（包含利息收入等）。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江南


谢彦

